证券代码：300723　　证券简称：一品红　　公告编号：2026-074

一品红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品红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本次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以及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该部分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依法出售）。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2 元/股（含本数），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一品红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编号：2026-071）。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出具的《贷款承诺函》，同意为公司股票回购提供专项贷款额度，主要内容如下：

1、贷款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贷款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2,500 万元；

3、贷款用途：专项用于回购公司股票；

4、贷款期限：不超过 3 年；

5、贷款利率：以贷款合同约定为准；

6、承诺函有效期：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

上述贷款的具体权利与义务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最终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公司本次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业务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并符合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按照相关规定制定的贷款政策、标准和程序。

三、其他说明

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可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提供资金支持，具体股票回购专项贷款的权利及义务以公司与银行最终签署的贷款合同等文件为准。

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品红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6 日